

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二屆黃大仙區議會

第九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零五年三月八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龍翔辦公大樓六樓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黃金池先生

副主席：

簡志豪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陳利成先生

陳曼琪女士

陳安泰先生

陳偉坤先生

陳炎光先生

鄭德健先生,JP

鄒正林先生

徐百弟先生

馮光中先生,JP

何賢輝先生

許錦成先生

郭秀英女士

黎榮浩先生

林文輝先生,JP

劉志宏博士,JP

劉家華先生

李明佩女士

李達仁先生

李思泌博士,JP

莫應帆先生

吳耀民先生

史立德先生

蘇錫堅先生

譚香文女士

譚月萍女士

陶君行先生

黃國桐先生

黃逸旭先生

胡志偉先生

列席者：

梁冠康先生	牌照及審批總區消防區長	消防處) 為議程
林有榮先生	牌照及審批總區高級消防隊長	消防處) III(i)項
麥穗榮先生	危險貨物及專項組海事主任	海事處) 出席會議
陳宇華先生	土力工程處礦務部土力工程師	土木工程拓展署)
何樂素芬女士	高級建築師/10	房屋署) 為議程
陳明昕女士	建築師/98	房屋署) III(ii)項
蘇愛慈女士	規劃師/1	房屋署) 出席會議
黃重生先生	九龍拓展處總工程師/九龍	土木工程拓展署) 為議程
鄧耀基先生	九龍拓展處高級工程師/房屋用地	土木工程拓展署) III(iii)項)

分區監察組及特別職務

出席會議

林瑞麟先生,JP 政制事務局局長 政制事務局) 為議程
譚幗貞女士 政制事務局助理秘書長 政制事務局) III(v)項
) 出席會議

鄧仲敏女士,JP 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施本勵先生 黃大仙警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

馮家榮先生 物業管理總經理(東九龍) 房屋署

李永偉先生 黃大仙及西貢區福利專員 社會福利署

蘇偉然先生 黃大仙區環境衛生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

李鳳鳴女士 黃大仙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蘇鎮存先生 高級運輸主任 運輸署

高崇德先生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馬傑智先生 高級聯絡主任(大廈管理)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許偉成先生 高級聯絡主任(地區聯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陳樹玲女士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秘書：

李復愛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VIII

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第四號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19/2005 號)

75. 主席歡迎並介紹政制事務局代表：

政制事務局局長

林瑞麟先生,JP

政制事務局助理秘書長

譚幗貞女士

76. 政制事務局林瑞麟局長介紹文件。主席表示歡迎各位議員就這個議題發表意見，各自表述立場，體現和而不同的精神。

77. 李思泌博士及李明佩女士的意見書載於附件 D，由李思泌博士代表發言，內容主要是期望政府能嚴格遵守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六日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以及將選舉委員會的委員人數由 800 人擴大至 1600 人。其後李思泌博士補充他個人的意見說，有關基本法和一國兩制的宣傳教育工作非常重要，而學校定期舉行升旗禮的儀式亦有助培育下一代的國民意識。李博士表示現時並非所有設置了旗桿的學校都有舉行升旗禮，因此推廣工作仍有相當的空間。

78. 簡志豪先生、黎榮浩先生、林文輝先生、何賢輝先生及陳曼琪女士的意見書載於附件 E，由黎榮浩先生代表發言，內容主要是認為零

七/零八年不實行普選是尊重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現時的討論應集中於如何修改兩個選舉辦法的具體方案。關於二零零七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的修改，建議選舉委員會人數由現時 800 人增至 1600 人，候選人須取得的委員提名維持在 100 個或以上。關於對二零零八年立法會產生辦法的修訂，他們建議在功能組別及地區直選議席各增加 5 席，令立法會議席數目合共增至 70 席，而建議新增的功能團體界別應包括中醫界及在港的中資企業。

79. 郭秀英女士、陳炎光先生、黃逸旭先生、譚月萍女士、莫應帆先生、許錦成先生、陳利成先生、黃國桐先生、譚香文女士、徐百弟先生、胡志偉先生、陶君行先生及劉家華先生的意見書載於附件 F，由胡志偉先生代表發言，內容主要是要求在二零零七/零八年進行雙普選，理據如下：

- (a) 八百人的選委會絕大部分並非由市民一人一票選出，而只是由十七萬多位分屬於不同功能團體的人士選出，因此選委會的認受性令人質疑。
- (b) 三十五位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可自動成為選委會成員，但這三十五位人大代表卻是由中央政府委任，並非由香港

市民選舉產生，不符合《基本法》附件一所註明的選委會必須有「廣泛代表性」的大原則。

- (c) 至於立法會議員的產生辦法，其中有半數的議員是以功能組別晉身立法會，其認受性成疑。
- (d) 現時功能組別選舉的方法令少數人士可擁有較大的投票權，構成不公平的公民參與權利。
- (e) 香港人具有相當高的教育水平和公民質素。本港十五歲以上的人口中，55.2%擁有高中或以上學歷；五十萬人以上街遊行也沒有出現任何混亂的情況，顯示香港人具備普選的條件。

關於立法會選舉制度方面，他們建議結合單議席單票制及比例代表制：每名選民可投兩票選出立法會議員。

80. 徐百弟先生說，回歸多年，民主步伐了無寸進，這已是違反和歪曲了基本法，有建議謂立法會的議席應予以增加，由現時的六十席增至七十席，但這顯然是一種倒退，因為功能界別的議席也會相應地增加。他擔心香港現時的保守力量仍然只能容許舊有的模式及思維，

故提醒大家要對歷史和社會發展負責，以新思維面對經濟、政治等各方面的發展。

81. 李達仁先生、陳偉坤先生及蘇錫堅先生的意見書載於附件 G，由陳偉坤先生代表發言，內容主要是建議對二零零七年行政長官及二零零八年立法會產生辦法作出適當修訂，讓香港政制能根據香港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走向基本法提出的最終目標。

一、有關二零零七年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意見如下：

A. 選舉委員會人數由 800 人增至 2400 人；

B. 增加選舉委員會界別の種類：

增設地區基層服務界、增設地產代理界、擴大中醫界選民資格、旅遊界選民擴充至個人、保險界選民擴充至個人、增加區議會委員人數；

C. 維持提名行政長官所需委員為一百人。

二、 有關 08 年立法會選舉的建議

- A. 立法會議席增至 72 席，地區選舉及功能組別議席各佔一半。
- B. 應增加界別種類，並擴大選民資格。

82. 陶君行先生表示在過去兩年，社會上對民主發展的主流意見未被重視，令人遺憾。他認為隨着董建華離任，林局長應正面回應雙普選這個造成社會上主要矛盾的議題。他解釋，選舉委員會的成員由八百人增至一千二百人，甚至一千六百人，以全港七百多萬人口計，仍然未能觸及民主發展的主要問題。董特首施政失誤的一個環節就在於政制，林局長先後完成的四本報告書將最重要的訴求一概避而不談，對香港未來的政制發展毫無重要性。

83. 史立德先生說，關於未來立法會和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民意已非常清晰，是希望由普選產生，讓市民有更多參政的機會，也令行政長官有更大的認受性。不過，由於中央政府已就此作出了決定，香港人適宜採取務實的態度，循序漸進。他建議選委會的人數可由八百人增至一千六百人或一千八百人，以增加其代表性和認受性。二零零八年的立法會議席可由六十席增至八十席，並增加商界和專業界別

的參與。「八」喻意「發」，易為市民接受。

84. 黃國桐先生說，林局長在立法會回答問題時，曾說過行政長官的任期為五年，不論是補選或是換屆選舉。他支持這說法，按他的理解，基本法也是這樣說的，反而現時社會上流傳「新的」和「新一屆」行政長官任期的解釋，卻非他的法律知識可以理解。如果行政長官的任期是五年的話，下屆行政長官的選舉應是二零一零年。由於現時所討論的是二零零七、零八年的選舉，他詢問林局長會否重新進行諮詢。

85. 許錦成先生說，政治形勢向來瞬息萬變，他了解和同情局長工作的艱辛。政策局的局長權力有限，相信局長已是千辛萬苦才能找到一些可予修改的空間。現時局長在聆聽社會人士對零七、零八年選舉的意見，他希望局長能反映市民對普選的訴求。他並詢問局方會否鑑於現時政情有變而再作諮詢，以及局長對他本身的決策權有何看法。

86. 吳耀民先生有兩個希望：

- (a) 希望修訂後的選舉制度有所擴闊、具包容性和多元化。
- (b) 希望局方可為普選定下明確的時間表，不管是那一年，例如二零一二、二零一六或二零二零也可，有了確實的

時間，市民便可做好心理準備。

此外，若情況不變的話，到二零一二年，在半年內將會進行兩項選舉，他擔心屆時香港是否承受得來。

87. 陳安泰先生說，香港作為一個城市，是國家的一部分，市民需要真正了解何謂「民主」，這方面的教育非常重要，應由家庭做起。而香港人現時最需要的，是就業機會。

88. 林瑞麟先生感謝議員將意見詳細反映，他逐一回應如下：

(a) 關於《基本法》的推廣工作，政府一向積極行事，二零零五年是《基本法》頒布十五週年，局方希望可爭取更多資源進行《基本法》的推廣工作。關於升旗禮方面，現時約有二百間學校有升旗隊，相信這方面的工作會續有進展。

(b) 關於民建聯就二零零七、零八年選舉所提出的意見，包括在立法會增設中醫和中資企業界別，政制發展專責小組會備案，但由於希望加入立法會功能界別的訴求相當多，預計競爭會十分激烈。而要在立法會增加席位，首

先需要進行的工作是修訂《基本法》附件二。民建聯的意見有幾點與專責小組收到的其他社會團體和人士表達的意見頗為接近，例如增加立法會和選舉委員會議席的數目，讓更多人可以參政參選，培養政治人材。

- (c) 關於胡志偉先生所代表的十三位議員的意見，專責小組會繼續反映市民對政制發展的期望。專責小組曾向中央反映社會上有對零七、零八普選的訴求，包括當時的民意調查顯示有過半數的被訪者支持零七、零八普選。人大去年亦曾與香港各界人士會面和收集意見，然後才作出決定。普選固然是本港政制發展的最終目標，但由於香港不是獨立的主權體制，必須與中央政府配合才可對政制作出改動。這安排是符合《基本法》的規定，即是要立法會全體議員三分之二支持、特首的同意，以及全國人大常委會批准。現時中央已決定不在二零零七、零八推行普選，最實際的做法是爭取共識，善用目前兩個選舉辦法的修改空間，故專責小組正在積極聽取意見和做諮詢的工作。雖然暫時未能達到普選的最終目標，也能增加選委會和立法會的代表性和擴闊參政的空間。香港的政制發展需要與政黨發展相輔相成，這並不是刻意

為政黨中的接班人提供參政機會，而是希望讓更多有志之士有參政的空間。他希望在第五號報告書發表時，議員也可見到專責小組提出的主流方案，是否達到增加代表性和參政空間的目標，才再下定論。

(d) 專責小組並不希望本港的政制發展停滯不前，但假若沒有三分之二立法會議員支持，專責小組在凝聚社會共識，達成主流方案會有一定難度。因此，專責小組會盡力在立法會內外尋求最大的共識，盡量使兩個選舉辦法能有所改進。

(e) 東九龍居民委員會建議選舉委員會的人數由八百增至二千四百，他希望東九龍居民委員會能就這個建議人數背後的理據以及應增設哪些組別，提供進一步說明。另外，對於有意見認為應增設「草根階層」功能界別，他相信會有一些難度，因為現時功能界別的團體多有清晰的組織憲章。至於加入區議員作為地區層面的代表，他認為可以積極考慮，因為區議會是具有代表性。

他也留意到有建議將所有註冊中醫納入選舉委員會成

為界別選民。事實上，選舉委員會內已有中醫代表，但其選民基礎自近年中醫實施註冊制度後應可擴展至個人，有關建議與其他建議都會被一併考慮。至於地產、保險和旅遊界，團體票轉化為個人票後是否仍能充分代表界別的利益和意見，這點尚需研究。他注意到近日有較多人建議立法會議席增至七十個，民建聯建議的七十二席亦與此相近。

- (f) 關於陶君行先生的意見，陶先生表示他在反映市民的主流意見。在二零零四年的立法會選舉中，泛民主派得票62%，代表社會一部份的聲音，但也有接近40%的選票是支持其他黨派和獨立人士。市民對達到普選的步伐有不同的看法，政制的發展也不是單憑地區直選的代表的意見來決定，必須顧及地區層面以外的意見。按現時的機制，修改選舉辦法需要立法會全體三分之二議員支持，以及特區政府和中央的同意，這樣的安排確保了立法會內外均有一定的共識才可改變選舉制度，以確保政制發展的穩定性。他尊重泛民主派對民主進程的意見，希望他們也明白其他人士對香港政制發展的步伐有不同的看法。他感謝議員對他工作的關心。

- (g) 關於史立德先生建議立法會的議席增至八十席，選舉委員會人數增至一千八百人。他理解史先生屬意與「八」相關的數字，是由於「八」喻意「發」。他本人希望黃大仙區的經濟繼續宏「發」昌盛，但這兩個數目卻是專責小組收到的意見中，較少人倡議的。
- (h) 關於黃國桐先生及許錦成先生的意見，專責小組現時是按照《基本法》及人大常委會去年四月二十六日的決定的框架，進行廣泛諮詢，希望可就零七、零八年的選舉辦法的修改，歸納出主流的意見，這個諮詢工作自去年至今天一直貫徹執行。
- (i) 他解釋，決策局的職權，是向行政會議和立法會提交本地法例的修訂建議。至於《基本法》附件一和二修訂，則需得到立法會全體議員三分之二的支持、行政長官的同意和中央批准/備案。因此專責小組和社會人士共同努力凝聚共識，尋找主流方案，當然也要努力爭取中央同意，方可成事。

- (j) 現時局方首要的任務是處理零七及零八年的選舉，如何修改有關法例是往後的具體問題。現階段專責小組要得到社會上的共識，有一定難度，但專責小組會繼續聽取大家就零七/零八普選的意見，並會繼續向中央反映所收集的意見。至於二零零八年後的選舉辦法，社會上也有不同意見。有意見認為在二零一二年實行普選，也有意見認為應在二零一二年之前或以後，莫衷一是。再者，《基本法》規定須按照香港的實際情況推動政制發展。現階段應集中處理好零七、零八年兩個選舉辦法的修改。事實上，香港自基本法在一九九零年頒布以來，是首次同時就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產生辦法進行檢討，這工作需循序漸進，以及尋求各方面的支持以達致共識，方可按《基本法》規定推行政制發展。
- (k) 關於民主教育的問題，二零零三年區議會選舉的投票人數有一百萬，二零零四年立法會選舉的投票人數有一百七十萬，可見香港人的公民意識不低。香港目前需要進一步發展政治傳統，就如英、美的政黨政治，如果可以增加參政的空間，相信可穩步發展。

89. 胡志偉先生追問局長會否為下次檢討定下時間表，若答案是否定，則局長認為在哪種情況出現時才會進行另一次檢討。

90. 林瑞麟先生表示《基本法》已定下普選的最終目標，今屆政府會處理好二零零七/二零零八年選舉辦法的檢討，而以後的發展，需由大家共同努力，朝着這目標繼續關心和推動。

91. 主席感謝林瑞麟局長及譚幗貞助理秘書長出席會議。

(林瑞麟局長及譚幗貞助理秘書長在此時離席。)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檔案編號：WTSDC 15/25/5/1 Pt.2

二零零五年四月